

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废水、废气、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中衡检测验字[2019]第6号

建设单位： 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9年1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周小刚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殷万国

项目负责人：王 龙

填 表 人：李 玲

建设单位：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17358603006

传真：/

邮编：641421

地址：简阳市贾家镇中小企业园

编制单位：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838-6185087

传真：0838-6185087

邮编：618000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金沙江东路 207 号
2、8 楼

目录

1 前言.....	3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3
1.2 验收监测范围.....	4
1.3 验收监测内容.....	4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5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5
2.2 产品方案、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9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10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2
3.1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2
3.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12
3.3 噪声、振动的产生、治理.....	13
3.4 处理设施.....	13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4.1 项目概况.....	16
4.2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结论.....	16
4.3 建议和要求.....	16
4.4 环评批复.....	17
4.5 验收监测标准.....	19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1
6. 验收监测内容.....	22
6.1 废水监测.....	22
6.2 废气监测.....	22
6.3 噪声监测.....	23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24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4
7.2 验收监测结果.....	24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27
8.1 总量控制.....	27
8.2 环评批复检查.....	27
8.3 公众意见调查.....	28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	31
9.1 验收监测结论.....	31
9.2 主要建议.....	32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简阳市贾家镇中小企业园				
主要产品名称	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 2000 件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 2000 件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7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1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9 月 25、2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简阳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25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6.63 万元	比例	26.5%
实际总投资	3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51 万元	比例	18.4%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 年 7 月 16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 年 5 月 15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4 年 4 月 24 日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7 年 6 月 27 日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2015 年 8 月 29 日修订）；				

	<p>6、《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实施，（1996年10月29日修订）；</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5年4月1日起实施，（2016年11月7日修改）；</p> <p>8、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川环发[2006]61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调查）工作的通知》，（2006年6月6日）；</p> <p>9、简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017-510185-43-03-202622】JXQB-0543号，（2017年8月8日）；</p> <p>10、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7年12月）；</p> <p>11、简阳市环境保护局，简环建〔2018〕12号，《关于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18年1月9日）；</p> <p>12、验收监测委托书。</p>
<p>验收监测标准、标号、级别</p>	<p>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挥发性有机物（VOCs）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5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p> <p>有组织排放废气：挥发性有机物（VOCs）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3中表面涂装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p>

限值；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1 前言

1.1 项目概况及验收任务由来

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位于简阳市贾家镇中小企业园，项目投资 25 万元，租用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空置厂房新建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项目建成后，形成了年产 2000 件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的生产能力。

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于 2017 年 8 月 8 日经简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以川投资备【22017-510185-43-03-202622】JXQB-0543 号备案，2017 年 12 月由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所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 年 1 月 9 日简阳市环境保护局以简环建（2018）12 号文件对项目下达了审查批复。

受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委托，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对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编制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在严格按照验收方案的前提下，四川中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26 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及检查，在综合各种资料数据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该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

项目位于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贾家镇中小企业园区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内，项目厂界东、南侧均为租赁厂房；北侧和西侧为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厂房边界。项目西南侧 140~290m 处为埝水村 2 组居民点；北侧 15m 为建良木业；东北面隔园区道路约 140m 为巨峰钢构；东面隔园区道路约 150m 为成都

缙林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东南侧隔园区道路约 160m 为四川华晟玻璃；南侧约 90m 为鸿泰门窗；东北面 985 米为天宫山水库；西南面 2500 米为洗银河，西南面 2200 米为贾家镇。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外环境关系图见附图 2。

项目员工定员 5 人。白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全年生产 290 天。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及储运工程组成。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2-1，主要设备见表 2-2，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表见表 2-3。项目水量平衡见图 2-1。

1.2 验收监测范围

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验收范围有：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办公及生活设施、环保工程及储运工程等。详见表 2-1。

1.3 验收监测内容

- (1) 废气监测；
- (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 (3) 废水排放检查；
- (4) 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检查；
- (5) 公众意见调查；
- (6) 环境管理检查。

表二

2 项目工程内容及工艺流程介绍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工程变更

2.1.1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租赁生产厂房 690m²，设置剪板机、折弯机和喷塑生产线等设备。项目投产后具备年产 2000 件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的生产能力。

表 2-1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工程	建设内容		主要环境问题	
类别	环评	实际		
主体工程	加工区	厂房上面为钢架结构，下面为砖混结构，1 台折弯机，1 台剪板机；加工区位于厂房西部，面积约 10m ²	与环评一致	噪声
	喷塑房	拟设于厂房西部，1 间密闭喷塑房，面积约 21m ²	与环评一致	粉尘
	烘烤箱	设于厂房内西南部，1 间密闭烘烤箱，烘烤箱与燃烧机相连，面积约 17m ²	与环评一致	废气
	切割区	位于厂房北部，主要用于切割方管、圆管，面积约 28m ²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噪声
	电焊加工区	位于厂房东南部，有四个电焊区，主要用于电焊钢材，面积约 70m ²	与环评一致	焊渣 噪声
辅助工程	燃烧机	位于烘烤箱南面的房间内，为烘烤箱提供能量，燃料为液化罐装的天然气，房间面积约 10m ²	与环评一致	噪声
	空压机	与燃烧机在一个房间内，房间面积约 10m ²	实际放置于喷塑房西面	噪声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室	设于大门东侧，面积约 8m ²	设于大门东侧，面积约 24m ²	生活垃圾
	厕所	位于厂房东侧，面积 12m ²	与环评一致	废水
储运工程	钢材区	位于厂房北部，主要用于暂存钢材等原材料，面积约 50m ²	与环评一致	/
	备料区	位于钢材区东部，面积约 12m ² 。主要用于暂存切割后的钢板、方管、圆管	位于钢材区东部，面积约 40m ² 。主要用于暂存切割后的钢板、方管、圆管	/
	材料室	位于危废暂存间东侧，主要用于暂存小型配件，面积约 6m ²	实际设置 2 间，位于危废暂存间东侧，主要用于暂存小型配件，总面积约 10m ²	/
	半成品加工放区	有两处区域，一处位于厂房中部，另一处位于厂房东部，主要用于装配半成品，面积约 130m ²	与环评一致	/

	成品堆放区	位于厂房南北部，面积约 70m ² ，主要用于存放制成的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	与环评一致	/
	废品区	位于危废暂存间南部，用于暂存废铁屑、焊渣等废料，面积约 3m ²	与环评一致	/
	危险废物暂存间	位于厂区西北角，面积约 6m ² ，用于暂存废液压油	位于厂区西北角，面积约 2m ² ，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
公用工程	供电	引自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已建供电系统	与环评一致	/
	供水	引自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已建给水管网	与环评一致	/
	排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 雨水排入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已建雨水管网；生活污水依托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已建预处理池（12m ³ ）处理，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汇合，依托哈迈建设的微动力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由罐车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达标排放；待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洗银河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哈迈建设的预处理池（1个，12m ³ ）和微动力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一座，位于租赁厂房东侧	与环评一致	/
	噪声防治设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建筑隔声	与环评一致	/
	废气处理设施	粉尘处理设施：集气罩+布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有机废气处理措施：风机+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排气筒	粉尘处理设施：风机+布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有机废气处理措施：集气罩+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排气筒	/
	固废暂存设施	生产车间设置一约 6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废液压油，危废桶下设置防渗漏托盘。危废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在其中一间材料室内部，设置危废暂存箱，用于暂存危废，地面刷防渗漆，并设置防渗漏托盘。目前暂无危废产生；若后期有危废产生，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
		生活垃圾由各垃圾桶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置	与环评一致	/

2.1.2 项目主要设备介绍

表 2-2 主要设备一览表 单位：台

序号	环评拟购置			实际购置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1	液压剪板机	QC12Y-X	1	液压剪板机	QC12Y-X	1

2	液压折弯机	WC67Y-T	1	液压折弯机	WC67Y-T	1
3	切割机	J3G-400A	1	切割机	J3G-400A	1
4	氩弧焊	WS250	1	氩弧焊	WS250	1
5	空气压缩机	JS2065	1	空气压缩机	JS2065	1
6	逆变气保焊机	NB-315	3	逆变气保焊机	NB-315	3
7	台式钻床	Z4120	1	台式钻床	Z4120	1
8	电钻	WJ10-2	3	电钻	WJ10-2	3
9	三相异步电动机	YE2112M-2	1	三相异步电动机	YE2112M-2	2
10	角磨机	S1M-QS-100	2	角磨机	S1M-QS-100	2
11	喷塑机	AF3000-02	1	喷塑机	AF3000-02	1
12	天然气燃烧机	JG30D	1	天然气燃烧机	JG30D	1
13	烘烤箱	自制	1	烘烤箱	自制	1
14	等离子切割机	LGK100	1	等离子切割机	LGK100	1
15	焊烟净化器	RW-2600	4	焊烟净化器	RW-2600	3
16	UV 光氧化废气处理设备	/	1	UV 光氧化废气处理设备	/	1

2.1.3 项目变更情况

项目储运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和部分生产设备与原环评不一致，但不会导致环境影响发生显著变化。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文件环办[2015]52号《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的一项或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属于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因此，本项目不属于重大变动。变动情况见表 2-3。

表 2-3 项目变动情况汇总

类别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	变动情况说明
生产设备	三相异步电动机 1 台	三相异步电动机 2 台	属同一类型动力设备，不新增产能，主要污染物为噪声
	焊烟净化器 4 台	焊烟净化器 3 台	项目目前设置 3 个焊接工位，配置 3 台焊烟净化器

办公及生活设施	办公区：设于大门东侧，面积约 8m ²	设于大门东侧，面积约 24m ²	项目厂房总体面积不变，各区域规划面积有所变动，不新增产能，不增加污染物产生量
储运工程	备料区：位于钢材区东部，面积约 12m ² 。主要用于暂存切割后的钢板、方管、圆管	备料区：位于钢材区东部，面积约 40m ² 。主要用于暂存切割后的钢板、方管、圆管	
	材料室：位于危废暂存间东侧，主要用于暂存小型配件，面积约 6m ²	材料室：2 间，位于危废暂存间东侧，主要用于暂存小型配件，总面积约 10m ²	
	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北角，面积约 6m ² ，用于暂存废液压油	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厂区西北角，面积约 2m ² ，用于暂存危险废物	
辅助工程	空压机：与燃烧机在一个房间内，房间面积约 10m ²	实际放置于喷塑房西面	
环保工程	粉尘处理设施：集气罩+布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有机废气处理措施：风机+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排气筒	粉尘处理设施：风机+布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有机废气处理措施：集气罩+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排气筒	喷塑粉尘由风机经布袋除尘器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经集气罩经 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生产车间设置一约 6m ² 的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废液压油，危废桶下设置防渗漏托盘。危废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在其中一间材料室内部，设置危废暂存箱，用于暂存危废，地面刷防渗漆，并设置防渗漏托盘。目前暂无危废产生；若后期有危废产生，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交由资质单位处理	实际设置危废暂存区 2m ² ，用钢材机构进行封闭隔离；项目目前暂无危废产生，故目前暂未与资质单位签订委托处理协议

2.2 产品方案、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耗情况表

项目	原辅料名称	单位	用量		性状
			环评	实际	
原材料	钢板	t/a	30	30	固体
	方管	t/a	120	120	固体
	圆管	t/a	15	15	固体
	不锈钢板	t/a	5	5	固体
	喷塑粉	t/a	5	5	固体
	防尘布套	套/a	1	10	/
辅料	液压油	Kg/a	113.3	/	液体
	焊丝	t/a	0.6	1.5	固体
	棉纱手套	套/a	500	500	/
能耗	电	Kw·h	15000	15000	/
	水	m ³ /a	72.5	72.5	/
	气	m ³ /a	510	510	/

2.2.2 项目水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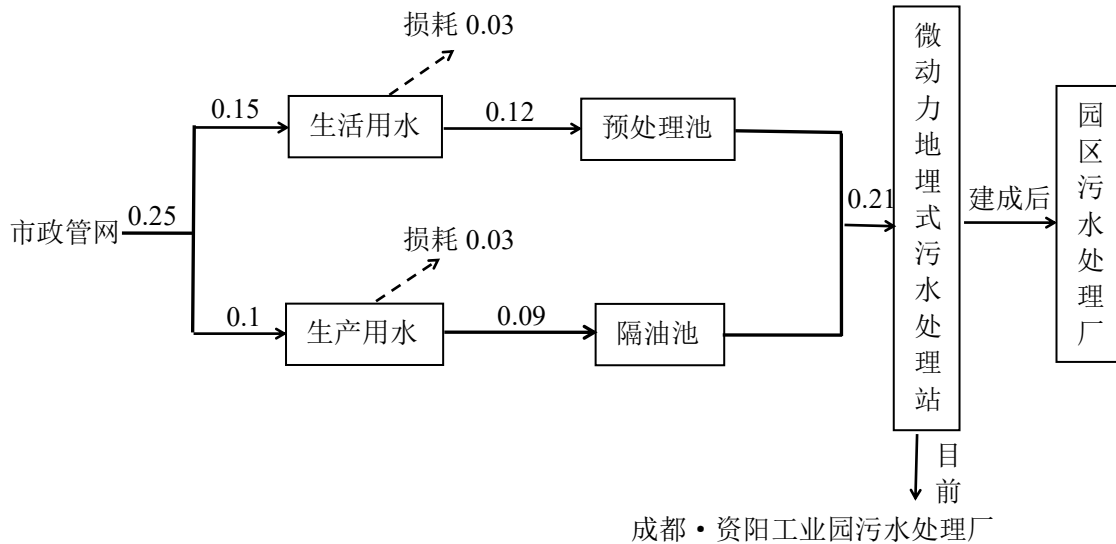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m³/d)

2.3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主要的产品为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其工艺流程及产污位置图如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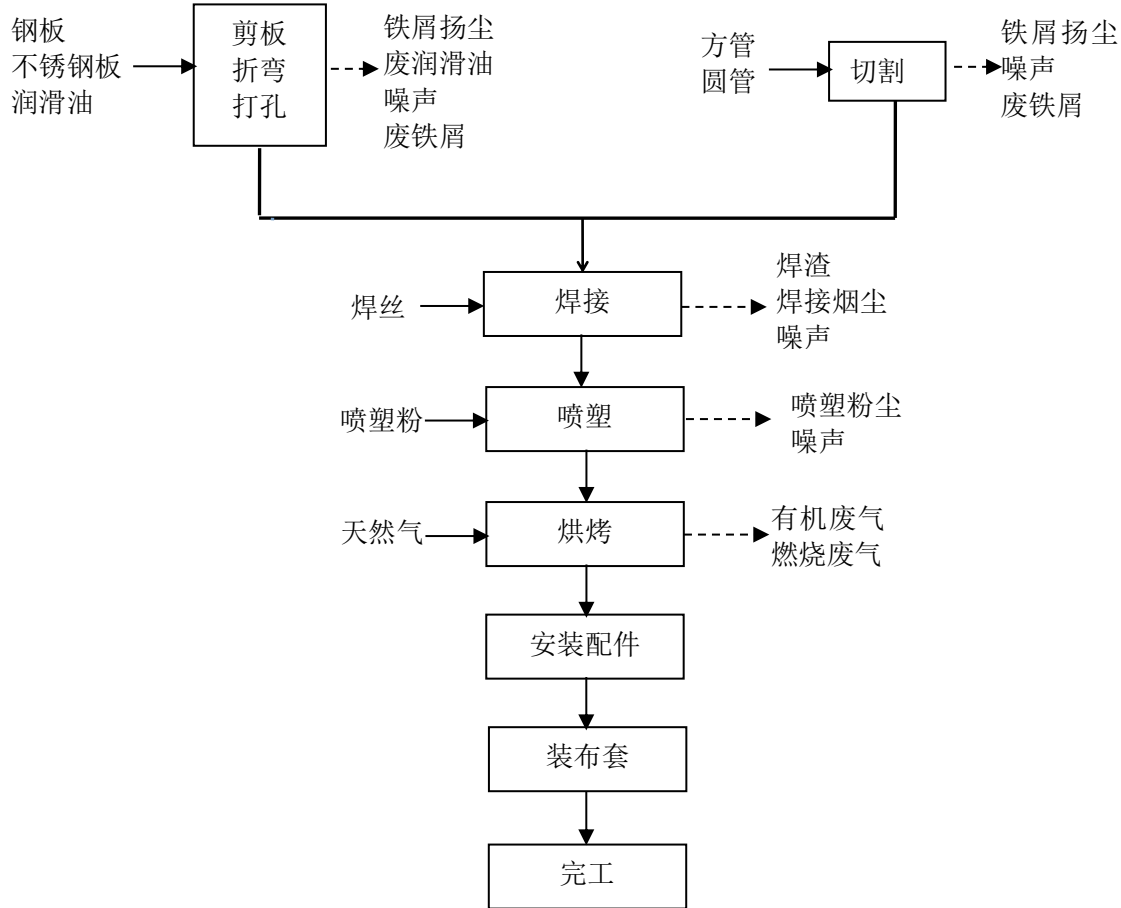


图 2-2 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简述：

(1) 下料放样工序

对尺寸较大的钢板进行剪板、折弯，根据需要打孔，得到需要的钢板，此工序产生铁屑扬尘、噪声、废润滑油、废铁屑；对方管、圆管进行切割。该工序产生铁屑扬尘、噪声、废铁屑。

(2) 焊接工序

用电焊机将进行加工后的钢板、钢管、圆管进行焊接。该工序产生焊渣、焊接

烟尘、噪声。

(3) 喷塑工序

用静电喷塑机在喷塑房内进行喷塑，通过喷枪把静电粉末涂料喷涂到工件的表面，温度为室温，不需要加热，不会产生有机废气，粉末会均匀的吸附于工件表面，形成粉状的涂层。该工序产生喷塑粉尘、噪声。

(4) 烘烤工序

喷塑完后立即进入烘烤箱高温烘烤，烘烤温度不超过 180 度，由燃烧机提供能源。烘烤箱内热空气不断循环，烘烤时产生有机废气；燃烧机的燃料为液化罐装的天然气，天然气燃烧产生天然气燃烧废气。

(5) 安装配件

将产品零配件进行安装。

(6) 装布套

在产品表面装上防尘的布套。

以上加工工序完成后放入成品区。

表三

3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 废气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营运期不设置食堂，主要废气为喷塑粉尘、有机废气、燃烧废气、铁屑扬尘和焊接烟尘。

3.1.1 有组织废气

(1) 喷塑粉尘

项目喷塑房喷塑时会产生粉尘。

治理措施：经风机抽吸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有机废气、燃烧废气

项目烘烤时会产生有机废气；燃烧机使用能源为天然气，天然气燃烧会产生燃烧废气。

治理措施：有机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经 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燃烧废气与烘烤产生的有机废气合并后通过 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1.2 无组织废气

(1) 铁屑扬尘

项目切割机、折弯机、剪板机等设备在运行过程中会产生铁屑扬尘。

治理措施：通过自然沉降于车间内部，并及时对洒落的粉尘进行收集清理，归入一般固废处理。

(2) 焊接烟尘

项目在焊接时会产生焊接烟尘。

治理措施：设置 3 台焊烟净化器，每个焊接工位设置一台，焊接烟气经焊烟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3.2 废水的产生、治理及排放

项目营运期产生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

3.2.1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洗手废水，产生量为 21.6m³/a。

治理措施：目前生产废水依托园区处理设施，经隔油池（0.25m³）处理后排入微动力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进行处理，然后由罐车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沱江。后期待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洗银河。

3.2.2 生活废水

项目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34.8m³/a。

治理措施：目前生活废水依托园区处理设施，经预处理池、微动力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由罐车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沱江。后期待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洗银河。

3.3 噪声、振动的产生、治理

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来自空气压缩机、切割机、折弯机、剪板机等设备的运行。

治理措施：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

3.4 处理设施

项目总投资 30 万元，环保投资 5.51 万元，其中废水、废气、噪声、地下水投资 4.61 万元。

表 3-1 环保设施（措施）一览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内容	环评拟建		实际建成	
		内容	投资	内容	投资
废气治理	铁屑扬尘	厂房内部自然沉降	/	厂房内部自然沉降	/
	焊接烟尘	单臂式焊烟净化器	0.6	项目设置有 3 个焊接工位，每个工位设置一台焊烟净化器	0.36
	喷塑房粉尘	粉尘治理设施及 15 米高排气筒	0.6	喷塑房设置集气罩、布袋除尘器及 15m 高排气筒	1.2

	天然气燃烧 废气	风机+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排气筒	3	烘烤房设置风机、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及15m高排气筒	3
	烘烤房废气				
废水治理	洗手废水、卫生间冲洗废水	在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前，污水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沱江。待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项目废水经过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洗银河	/	目前污水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待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项目废水经过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
噪声治理	设备噪声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基座减震	0.2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	/
地下水防治	防渗处理	对于危废暂存间等重点防渗区用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对于车间生产区域、原料存放区、库房、一般固废暂存间等一般防渗区采用钢混结构地面并涂覆防渗材料，确保其渗透系数 $\leq 10^{-7}$ cm/s	1	危废暂存箱地面采用防渗漆+托盘进行防渗；对于车间生产区域、原料存放区、库房、一般固废暂存间等采用钢混结构地面	/
风险防范措施		配备消防设施（哈迈提供），加强物管职工培训	/	厂区设置灭火器8个，加强物管职工培训	0.05
合计	/	/	5.40	/	4.61

表 3-2 污染源及处理设施对照表

类别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环评要求	实际落实	排放去向
废气	铁屑扬尘	铁屑扬尘	厂房内部自然沉降	厂房内部自然沉降	/
	喷塑房	喷塑粉尘	集气罩+布袋式除尘器+排气筒	风机+布袋式除尘器+排气筒	外环境
	焊接工位	焊接烟尘	单臂式焊烟净化器	焊接工位设置单臂式焊烟净化器	/
	燃烧机	天然气燃烧废气 NO _x	风机+UV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	集气罩+UV光氧催化废气处	外环境

			备+排气筒	理设备+排气筒	
	烘烤房	有机废气			
废水	办公生活	生活废水	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在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前，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运往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沱江。待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项目废水经过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洗银河	依托哈迈已建的处理设施，经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运往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
	生产	生产废水	经隔油池处理后，在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前，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运往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沱江。待贾家中小企业园污水处理厂投入使用后项目废水经过隔油池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洗银河	依托哈迈已建的处理设施。经隔油池处理后，排入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运往运往成都·资阳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
噪声	车间	设备噪声	合理布局、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加强管理	厂房墙壁隔声，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等方法	外环境

表四

4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4.1 项目概况

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四川省成都市简阳市贾家镇中小企业园，系租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活动，建设性质为新建。项目投资 30 万元，达产后将形成年产 2000 件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的生产能力。

4.2 项目建设的可行性结论

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选址于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厂房，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产业发展导向，选址符合当地政府产业规划。项目采取的污染物治理方案技术均可行，措施有效。工程实施后对空气、地表水、声环境、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较小，基本维持当地各要素环境质量现状级别。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保对策措施后，本项目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4.3 建议和要求

(1) 在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

(2) 落实环保资金，以实施治污措施，加强项目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工作，强化环保设施的维修、保养，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实现污染物达标排放。

(3) 重视项目环境风险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操作，杜绝意外事故发生。

(4) 若本项目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发生变动时，必须重新办理环保等相关手续。

(5) 该项目各项污染处理设施必须经当地环保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作。

(6) 企业应认真执行国家和地方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明确企业内部环保

机构的主要职责，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

(7) 危废暂存间必须密闭设置，必须防风、防雨、防晒，分类堆放，设标示牌，修建围堰，做好危险废物堆放区地面硬化、铺设防渗层，加强堆放区的防雨和防渗漏措施，以免危废废物随雨水渗漏而造成地下水体的污染。除此之外，危险废物在厂区内暂存不得超过一年。并且严格遵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的相关要求。

(8) 喷塑房必须密闭设置，粉尘通过集尘罩收集，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应由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气筒内径0.5m，并且收集和处理效率达到90%以上。

(9) 烘烤箱废气经UV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经15米高排气筒排放，收集效率99%，处理效率90%，排气筒内径。

4.4 环评批复

一、项目位于简阳市贾家中小企业园。本项目租用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空置厂房690m²，购置安装剪板机、折弯机和喷塑生产线等设备。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产2000件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能力。项目总投资25万元，其中环保投资6.63万元。

项目取得了简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备案(备案号：川资投备[2017-510185-43-03-202622]JXQB-0543号)，符合国家当前产业政策。项目租用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生产厂房，四川哈迈钻掘设备有限公司已取得简阳市规划局出具的《建设项目选址规划审查意见》(简规设2017-03-080)，项目选址和用地取得了相关许可。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环境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二、项目在建设和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严格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

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二）落实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排入一体化埋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排入一体化埋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

（三）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生产产生的铁屑扬尘通过厂房内部自然沉降不外排；焊接烟尘采用单臂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有组织喷塑粉尘采用“集气罩+布袋式除尘器+排气筒”的处理方式达标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有机废气采用“风机+UV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排气筒”方式处理后达标排放；无组织喷塑粉尘和无组织有机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应严格按照“报告表”中的处置措施落实去向。废液压油委托由资质的单位处置；废铁屑、焊渣外售废品收购站；生活垃圾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五）加强噪声污染控制，项目在生产期间，设备噪声通过减震、厂房隔声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六）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和应急措施。制定并落实应急预案和风险防范措施，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确保项目对环境安全。

（七）项目建设应注意解决好的其他问题，结合环评报告表及专家评估意见予以落实。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环境保护设施及对策措施必须按规定程序开展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并办理排污许可证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运营。违反本规定要求的，承担相应环境保护法律责任。

四、请简阳市环境监察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五、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告知。建设单位认为本批复侵犯其他合法权益的，可以自收到本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内向简阳市人民政府或者成都市环境保护局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文件之日起六个月向简阳市人民法院行政诉讼。

4.5 验收监测标准

4.5.1 执行标准

根据执行标准，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有机挥发物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中表 3、表 4 的相关规定。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限值。

4.5.2 标准限值

验收监测标准与环评标准限值见表 4-1。

表 4-1 验收标准与环评标准对照表

类型	验收标准		环评标准	
无组织废气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颗粒物	1.0	颗粒物	1.0
	标准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项目	排放浓度（mg/m ³ ）
	挥发性有机物（VOCs）	2.0	挥发性有机物（VOCs）	2.0
有组织废气	标准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表面涂装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标准	执行《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3 中表面涂装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60	3.4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60	3.4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二级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项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烟(粉)尘	120	3.5	烟(粉)尘	120	3.5	
二氧化硫	550	2.6	二氧化硫	550	2.6	
氮氧化物	240	0.77	氮氧化物	240	0.77	
厂界环境噪声	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 中3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标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项目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65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55	

表五

5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必须满足验收监测的规定要求，否则停止现场采样和测试。

(2) 现场采样和测试应严格按照《验收监测方案》进行，并对监测期间发生的各种异常情况进行详细记录，对未能按《验收监测方案》进行现场采样和测试的原因应予以详细说明。

(3) 监测质量保证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4)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监测中使用的布点、采样、分析测试方法，应首先选择目前适用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分析方法、监测技术规范，其次是国家环保总局推荐的统一分析方法或试行分析方法以及有关规定等。

(5) 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6) 气体监测分析使用的大气综合采样器在进行现场前应对气体分析、采样器流量计等进行校核。

(7) 噪声监测分析使用的噪声计应在测定前后对噪声仪进行校正，测定前后声级 $\leq 0.5\text{dB}$ (A)。

(8) 实验室分析质量控制。

(9) 验收监测的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国家标准和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并按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三级审核。

表六

6.验收监测内容

6.1 废水监测

项目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目前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生活废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埋地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6.2 废气监测

6.2.1 废气监测点位、项目及频率

表 6-1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项目地上风向 1#	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2	项目地下风向 2#		
3	项目地下风向 3#		
4	项目地下风向 4#		

表 6-2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点位及频率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1	喷塑房排气筒	烟（粉）尘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2	烘烤箱排气筒	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VOCs）、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每天 3 次，监测 2 天

6.2.2 废气监测方法

表 6-3 无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0.001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604-2017	ZHJC-W004 GC9790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表 6-4 有组织废气监测项目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检出限
----	------	------	---------	-----

烟(粉)尘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16157-1996	ZYJ-W029/ZHJC-W318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27 ESJ200-4A 全自动分析天平	/
挥发性有机物(VOCs)	气相色谱法	HJ38-2017	ZYJ-W029/ZHJC-W318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ZHJC-W004 GC9790 气相色谱仪	0.07mg/m ³
二氧化硫	定电位电解法	HJ57-2017	ZYJ-W029/ZHJC-W318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mg/m ³
氮氧化物	定电位电解法	HJ/T693-2014	ZYJ-W029/ZHJC-W318 GH-60E 型自动烟尘烟气测试仪	3mg/m ³

6.3 噪声监测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见表 6-5。

表 6-5 噪声监测点位、监测时间、频率及监测方法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方法	方法来源	使用仪器及编号	频率
厂界环境噪声	1#厂界南侧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ZYJ-W016 HS6288B 型噪声频谱分析仪	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一次
	2#厂界西侧外 1m 处				
	3#厂界北侧外 1m 处				

备注：由于厂界东侧为其他厂房，不满足监测条件，故未监测此点位。

表七

7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7.1 验收期间工况情况

2018年9月25日、26日，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正常生产，生产负荷率均达到75%以上，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表 7-1 验收监测生产负荷表

日期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实际产量	运行负荷%
2018.9.25	货柜、货架、操作台、金属制品	6.89 件/天	5.5 件/天	79.83
2018.9.26	货柜、货架、操作台、金属制品	6.89 件/天	5.5 件/天	79.83

7.2 验收监测结果

7.2.1 废气监测结果

表 7-2 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单位: mg/m³)

项目	点位	09月25日				09月26日				标准 限值
		厂界上 风向 1#	厂界下 风向 2#	厂界下 风向 3#	厂界下 风向 4#	厂界上 风向 1#	厂界下 风向 2#	厂界下 风向 3#	厂界下 风向 4#	
颗粒物	第一次	0.033	0.050	0.084	0.084	0.084	0.117	0.134	0.100	1.0
	第二次	0.050	0.067	0.100	0.067	0.100	0.117	0.139	0.139	
	第三次	0.050	0.100	0.084	0.084	0.100	0.139	0.117	0.117	
挥发性有机物 (VOCs)	第一次	0.13	0.50	0.27	0.50	0.86	0.90	0.90	0.89	2.0
	第二次	0.49	1.03	0.52	0.75	0.34	1.04	0.69	0.60	
	第三次	0.70	0.81	0.95	1.21	0.38	0.46	0.69	0.89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区上下风向所测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挥发性有机物 (VOCs) 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表 7-3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点位 项目		喷塑房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6m								标准 限值
		09月25日				09月26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烟 (粉) 尘	标干流量 (m ³ /h)	6099	6159	6121	/	6129	6142	6125	/	/
	排放浓度 *(mg/m ³)	<20 (2.25)	<20 (2.55)	<20 (2.56)	<20 (2.45)	<20 (2.24)	<20 (2.88)	<20 (2.56)	<20 (2.56)	120
	排放速率 (kg/h)	13.7× 10 ⁻³	15.7× 10 ⁻³	15.7× 10 ⁻³	15.0× 10 ⁻³	13.7× 10 ⁻³	17.7× 10 ⁻³	15.7× 10 ⁻³	15.7× 10 ⁻³	3.5

监测结果表明, 喷塑房排气筒所测粉尘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

表 7-4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结果表

点位 项目		烘烤箱排气筒 排气筒高度 15m, 测孔距地面高度 6m								标准 限值
		09月25日				09月26日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均值	
标干流量 (m ³ /h)		1245	1057	1098	/	1056	1062	1068	/	/
烟 (粉) 尘	排放浓度 *(mg/m ³)	<20 (3.08)	<20 (2.48)	<20 (2.38)	<20 (2.65)	<20 (2.48)	<20 (3.28)	<20 (3.28)	<20 (3.01)	120
	排放速率 (kg/h)	3.83× 10 ⁻³	2.62× 10 ⁻³	2.61× 10 ⁻³	3.02× 10 ⁻³	2.62× 10 ⁻³	3.48× 10 ⁻³	3.50× 10 ⁻³	3.20× 10 ⁻³	3.5
二氧 化硫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550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6
氮氧 化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40
	排放速率 (kg/h)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0.77
标干流量 (m ³ /h)		1051	1046	1057	/	1044	1050	1027	/	/
挥发 性有 机物 (VO Cs)	排放浓度 (mg/m ³)	0.29	0.97	0.79	0.68	0.68	0.68	1.27	0.87	60
	排放速率 (kg/h)	3.09× 10 ⁻³	1.01× 10 ⁻³	8.33× 10 ⁻³	7.19× 10 ⁻³	7.11× 10 ⁻³	7.09× 10 ⁻³	1.30× 10 ⁻³	9.07× 10 ⁻³	3.4

监测结果表明, 烘烤箱排气筒监测项目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 监测项目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

装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7.2.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表 7-5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点位	测量时间		Leq	标准限值
1#厂界南侧外 1m 处	9 月 25 日	昼间	62.8	昼间 65 夜间 55
		夜间	50.7	
	9 月 26 日	昼间	61.1	
		夜间	53.4	
2#厂界西侧外 1m 处	9 月 25 日	昼间	60.2	
		夜间	52.4	
	9 月 26 日	昼间	60.8	
		夜间	52.7	
3#厂界北侧外 1m 处	9 月 25 日	昼间	59.7	
		夜间	52.3	
	9 月 26 日	昼间	59.9	
		夜间	52.5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环境噪声测点昼间噪声分贝值在 59.7~62.8dB (A) 之间，夜间噪声分贝值在 50.7~53.4dB (A) 之间，因此厂界环境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表八

8 总量控制及环评批复检查

8.1 总量控制

项目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目前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生活废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未对项目废水、废气设置总量控制指标。本次验收废气污染物排放量见表 8-1。

表 8-1 废气污染物总量表

类别	项目	实际排放量
废气	烟（粉）尘	0.043t/a
	挥发性有机物（VOCs）	0.0019t/a
计算过程如下： 烟（粉）尘： $0.01535\text{kg/h} \times 8 \times 290 / 1000 + 3.11 \times 10^{-3} \text{kg/h} \times 8 \times 290 / 1000 = 0.043\text{t/a}$ ； 挥发性有机物（VOCs）： $8.13 \times 10^{-4} \text{kg/h} \times 8 \times 290 / 1000 = 0.0019\text{t/a}$ 。		

8.2 环评批复检查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批复文件中对项目提出一些具体的要求，检查结果见表 8-2。

表 8-2 环评批复文件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严格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已落实。 严格按“报告表”要求落实各项环保设施的建设，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及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排放。
2	落实废水处理措施。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排入一体化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排入一体化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排放；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	已落实。 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排入一体化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污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在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排入一体化地理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在园区污水处理厂

	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达标排放。	建成后，生产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3	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废气治理措施，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生产产生的铁屑扬尘通过厂房内部自然沉降不外排；焊接烟尘采用单臂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有组织喷塑粉尘采用“集气罩+布袋式除尘器+排气筒”的处理方式达标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有机废气采用“风机+UV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排气筒”方式处理后达标排放；无组织喷塑粉尘和无组织有机废气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已落实。 生产产生的铁屑扬尘通过厂房内部自然沉降不外排；焊接烟尘采用单臂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有组织喷塑粉尘采用“风机+布袋式除尘器+排气筒”的处理方式处理后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有机废气采用“集气罩+UV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排气筒”方式处理后排放；无组织喷塑粉尘和无组织有机废气经处理后排放。
4	加强噪声污染控制，项目在生产期间，设备噪声通过减震、厂房隔声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已落实。 项目设备噪声通过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处理后达标排放。
5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和应急措施。制定并落实应急预案和风险防范措施，杜绝污染事故的发生。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确保项目对环境安全。	已落实。 强化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和应急措施。已制定简易应急预案和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环境风险防范工作，确保项目对环境安全。

8.3 公众意见调查

本次公众意见调查对厂区周围公司员工及周围居民共发放调查表 30 份，收回 30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有效。

调查结果表明：

- (1) 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
- (2) 1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有影响可接受，9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建设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和娱乐无影响；
- (3) 26.67%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有影响可接受，73.33%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本项目的运行对自己的工作、学习、生活无影响可接受；
- (4) 83.33%的被调查公众认为项目对环境无影响，16.67%的被调查公众不清楚项目；
- (5) 66.67%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满意，33.33%的被调查者对项目的环境保护措施效果表示一般满意；

(6) 9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影响，10%的被调查者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发展无所谓；

(7) 83.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16.67%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基本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

调查结果表明见表 8-2

表 8-2 公众意见调查结果统计

序号	内容	意见		
		选项	人数	%
1	您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	支持	30	100
		反对	0	0
		不关心	0	0
2	本项目施工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有影响可承受	3	10
		有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27	90
3	本项目运行对您的生活、学习、工作方面的影响	正影响	0	0
		有负影响可承受	8	26.67
		有负影响不可承受	0	0
		无影响	22	73.33
4	您认为本项目的 主要环境影响 有哪些	水污染物	0	0
		大气污染物	0	0
		固体废物	0	0
		噪声	0	0
		生态破坏	0	0
		环境风险	0	0
		没有影响	25	83.33
		不清楚	5	16.67
5	您对本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效果 满意吗	满意	20	66.67
		一般	10	33.33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6	本项目是够有利于本地区的经济发展	有正影响	0	0
		有负影响	0	0
		无影响	27	90
		无所谓	3	10
7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	满意	25	83.33
		基本满意	5	16.67
		不满意	0	0
		无所谓	0	0
8	其它意见和建议	无人提出意见和建议		

表九

9 验收监测结论、主要问题及建议**9.1 验收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严格按照环评及其批复文件的结论与建议执行。项目严格按照“三同时”制度进行建设和生产。

本次验收报告是针对 2018 年 9 月 25 日、26 日的生产及环境条件下开展验收监测所得出的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生产负荷达到要求，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各类污染物及排放情况

①项目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目前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生活废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地埋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

②废气：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情况：项目厂区上下风向所测颗粒物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标准限值；挥发性有机物（VOCs）满足《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表 5 中其他行业无组织排放浓度标准限值；

有组织排放废气监测情况：烟（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监测结果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二级标准限值；挥发性有机物（VOCs）监测结果符合《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表 3 中表面涂装行业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最高允许排放速率标准限值。

③噪声：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3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

④总量控制指标：

本次验收未对废水进行监测，故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项目环评及批复文件未对项目废水、废气设置总量控制指标。本次验收废气污染物排放量为烟（粉）尘：0.043t/a；挥发性有机物（VOCs）：0.0019t/a。

⑤调查结果表明：100%的被调查公众表示支持项目建设；83.33%被调查者对本项目的环保工作总体评价为满意；所有被调查的公众均未提出其他建议和意见。综上所述，在建设过程中，建设过程中，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法和“三同时”制度。项目总投资30万元，其中环保投5.51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为18.4%，其中废水、废气、噪声投资4.61万元，占环保总投资比例为83.67%。项目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废水和生产废水。目前洗手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生活废水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一体化埋地式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转运至成资工业园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待园区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生活废水经预处理池处理后进入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有组织排放废气中喷塑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布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有机废气和燃烧废气由风机抽吸经UV光氧催化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无组织废气中铁屑扬尘通过自然沉降于车间内部，并及时对洒落的粉尘进行收集清理，归入一般固废处理；焊接烟尘经焊烟净化器进行收集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噪声通过采取合理布局、选用低噪设备、墙体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处理后，厂界环境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标准限值。项目附近企业对项目环保工作较为满意。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9.2 主要建议

1. 加强各环境保护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项目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做好废水转运相关记录。

附件：

附件 1 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

附件 2 《关于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执行环境保护标准的函》

附件 3 《关于简阳六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货柜货架操作台及金属制品生产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工况情况记录表

附件 6 环境监测报告

附件 7 污水委托处理协议

附件 8 公众意见调查表

附件 9 承诺书

附件 10 项目验收情况的说明

附图：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外环境关系及监测布点图

附图 3 项目总平面及雨污管网图

附图 4 现状照片

附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